

证券代码：874536

证券简称：浙江天际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浙江天际互感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天际互感器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作为浙江天际互感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在认真阅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材料并对有关情况详细了解的基础上，对以下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实际业务情况。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符合公司 2025 年业务发展规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3.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从公司实际出发，与公司规模、发展阶段和经营能力相适应，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和健康发展，符合相关法律法

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交的 2024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4. 《关于审核确认公司 2024 年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事项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因全体独立董事为关联方，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 《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公司预计的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所列事项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发生，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议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公司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

6. 《关于 2024 年度报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制度的规定，能够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7.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因全体独立董事为关联方，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8.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公司根据经营计划，拟向银行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具体授信额度、业务品种、期限以金融机构最终审批为准）。

本事项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通过银行授信的融资方式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对公司日常经营有积极的影响，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要求。

涉及关联交易情况：浙江江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毛赛春担任其董事的关联银行。向该关联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等相关规定执行，符合关联银行放贷标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业务和经营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9.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验丰富，是国内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大型审计机构，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和拟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满足本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并已与公司建立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作为独立董事，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10.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天际互感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独立董事：黄民翔、吴小丽、史莉佳

2025 年 4 月 25 日